

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天文獎第五十屆全國書法比賽活動辦法

一、依據高市府民宗字第 10831956100 號(函)辦理

二、目的：為恭祝本宮 徐府千歲暨眾尊神聖誕千秋，並宏揚書法藝術以落實政府心靈改革，特舉辦書法比賽活動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教育局 文化局 中華民國社區書法推動委員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永安區公所 天文宮

五、承辦單位：永安區永安國民小學

六、協辦(贊助)單位：永安區漁會 永安區農會 永安區衛生所

市立圖書館永安分館

中油公司永安液化天然氣廠

台電公司興達發電廠 永安區內各社區、學校、社團

中華民國書學會南部聯誼會

七、報名資格：凡對書法有興趣之在校學生及社會人士。

(由學校推薦或自行報名)

八、報名方式：免費報名、一律採用網路報名。網址：www.永安天文宮.com

網路報名完成後、請自行列印(參賽證)表單，報到時請攜此參賽證及身份證或學生證(健保卡)等做為比賽之憑證(未攜帶參賽證，不得參加比賽)。(比賽當日恕不提供參賽證表單之列印)

※本活動全程制度化，為維護大家之權益及節省時間，將實施電腦化作業、懇請務必列印參賽證，感謝配合與支持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108年12月16日(星期一)至109年1月8日(星期三)截止。

十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

住 址：高雄市永安區維新里保安路五巷四號。

電 話：(07) 6912478 傳真：(07) 6913479

十一、比賽日期：民國109年2月9日(農曆正月十六日)(星期日)。

比賽時間及地點：(1).上午九點起天文宮文化聯誼中心及新廚房餐廳舉行。

(2).各組比賽之場次、報到時間、比賽時間

將參酌報名人數，待截止報名後七天至十天內、決定各組場次，網路公佈以供查詢。

網址：www.永安天文宮.com

十二、比賽用具：

(一)文具用品：宣紙由主辦單位提供，墨汁及筆硯自備。

(二)紙張規格：長青、社會組 135x34 公分。

高中、國中組 101x34 公分。

國小各組 67x34 公分

(三) 書寫方式：以楷書為主，其他字體亦可，各組一律現場書寫，題目當場指定。

(四) 作品落款：國小中年級、高年級組按指定格式書寫外，其餘各組自行佈局，自由發揮。

(五) 參賽作品：得獎人作品恕不退件版權歸天文宮所有，並有刊印、展覽之權利。

十三、評定：由承辦單位聘請三位書法名家擔任評審。

十四、本屆比賽特聘名書法家張炳煌教授擔任顧問暨評審團召集人。

(張炳煌教授：華視「每日一字」國字示範、現任中華民國書學會會長、國際書法聯盟理事長、淡江大學教授及兼任書法研究室主任)

十五、組別、資格、獎勵：

| 獎金組別 | 資格 | 第一名 | 第二名 | 第三名 | 優選 | 佳作入選 | 備註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年國小組中 | 年三、 級四 | 3500 元 | 2500 元 | 2000 元 | 本宮提供獎品 各組，評選取優選七名，頒發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獎狀、及 | 有獎品 各組，評選取佳作、入選若干名，頒發天文宮獎狀。佳作另 | 一、各組特優(前三名)，頒發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獎狀、獎金另由天文宮核發。 二、各組參加比賽人數不足三十名不予評比。 三、得獎之獎品，請於比賽結束一個月內前來領取，逾期視同放棄。 |
| 年國小組高 | 年五、 級六 | 3500 元 | 2500 元 | 2000 元 | | | |
| 國中組 | 學國中 | 5000 元 | 3500 元 | 3000 元 | | | |
| 高中組 | 學高中 | 5000 元 | 3500 元 | 3000 元 | | | |
| 社會組 | 大社會 專學生 人士 | 8000 元 | 5000 元 | 3000 元 | | | |
| 長青組 | 以上六十 歲 人士 | 8000 元 | 5000 元 | 3000 元 | | | |

十六、評審及成績公佈：比賽當日結束後，約二個半小時至三個半小時公佈成績。

優選、佳作入選得獎者即進行領獎。前三名得獎者請留在現場，等待廣播通知領獎，並進行講評。

十七、書法比賽會場注意事項:

- (1).字帖、字典、不可帶入會場。
- (2).落款部分不可拿已書寫好的樣本，做墊底來複製書寫。
- (3).國中組以上不可利用畫有格子之紙張墊在宣紙下面，當作品格局用。但可自行佈局畫線等等皆可。
- (4).繳卷時，試題與比賽作品及參賽證一併繳回。
- (5).比賽途中如遇問題、請舉手發言、不可任意走動、以避免影響他人書寫。

十八、比賽當日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未經完成報名手續、不得參加比賽。

十九、比賽當日展示歷屆比賽得獎作品，歡迎參觀與指導。

二十、本宮舉辦書法、寫生比賽，經多年來之耕耘努力，深受高雄市政府韓國瑜市長、民政局、教育局、文化局等各級長官及評審團召集人張炳煌教授等全力支持與肯定，並由市長署名核發獎狀鼓勵，(各組前三名得獎人)於頒獎時，必須親自到場領獎、若未到場親領者，視同放棄請領市長獎狀及獎金之資格。

二十一、比賽當日，本宮備有餐點免費供應(餐點於指定用餐區使用,請勿於廟內使用)。

二十二、凡組隊報名參加比賽人數 10 人(含)以上者，帶隊指導老師，將由天文宮酌發禮券或禮品以資獎勵。

二十三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於比賽當日另行公佈之。